

关于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并变更基金名称的公告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6年8月4日成立。根据《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期为三年（含三年），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三年后对应日前一个工作日止，封闭期届满后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本基金的封闭期自2016年8月4日起至2019年8月2日止，自2019年8月5日起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与基金代码不变。本基金自转型之日起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情况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dfham.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9日